

小处把好廉洁关

刁江岭

农村基层干部的廉政建设,事关党在基层的影响力、凝聚力、领导力,事关基层群众的切身利益,事关乡村振兴。因此,农村基层干部不仅要能干,更要守住廉洁关。

近年来,随着农村集体“三资”领域一些违法违纪案件的查处,农村基层干部的廉政建设受到关注。从这些案件可以看出,在广大农村,还存在监督的薄弱环节,比如县镇村三级纪检监察制度不完善、涉农资金使用监管不到位、个别领导干部廉洁教育缺失等。农村出现的“蝇贪”“微腐败”,犯案人员职务不高,涉案金额不大,有时候只是收了一两条烟、蹭了一两顿饭、贪污一两千块钱,有人认为,贪的是小钱、破的是小节。殊不知,“蝇贪”一旦蔓延、泛滥,影响的是党的惠民好政策在农村的落实,尤其在征地拆迁、涉农补贴等方面,农民群众的切身利益会受到损害,造成的后

果是基层矛盾纠纷不断、经济社会发展受到阻碍。

俗话说,“公生明、廉生威”。农村基层干部面对的是广大农民群众,只有廉洁自律、克己奉公,才能赢得群众的信任和拥护。群众的眼睛是雪亮的,干部作风怎么样,他们看在眼里、记在心里。对于那些懒政怠政的干部,群众自然是厌恶的、不信任的,干群之间就会出现矛盾,影响的是乡村和谐与经济社会发展,也影响着党在基层的领导力。反之,那些公正廉洁、勤恳踏实,能够扑下身子苦干实干的基层干部,就很受群众爱戴和拥护,他们说的话硬气、能服人,群众愿意亲近他们,乐意跟着他们一起干,整个乡村就会出现产业兴旺、社会和谐的氛围。

因此,不要小看农村基层干部的廉政建设,这是团结群众、凝聚人心,推动农村集体经济高质量发展、实现乡村振兴最有力的保障。

陇县

严查粮耗子 护好粮袋子

日前,陇县纪委监委主要负责人先后走进县储备粮管理中心、新豆粮食收购站等粮食收储企业,实地察看了粮食储存设施、智慧粮库监管系统等软硬件设施,详细了解了企业生产经营、管理运行和问题整改等情况,并就推进专项整治、抓好粮食安全对企业提出了新要求。这是陇县推动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的一个缩影。

粮食安全重于泰山。今年以来,陇县纪委监委立足“监督的再监督”职能,对粮食购销领域专项整治工作进行再动员、再部署,确保机制不变、力度不减、标准不降,聚焦粮食生产、购销和种粮补贴政策落实等关键环节,到田间地头实地走访调研,全面排查涉粮领域廉政风险点,全力守护好粮仓安全。

防护网,一场粮食购销领域兴利除弊的专项整治在陇县持续深化。

针对粮食系统单位企业点多线长面广,粮食购销领域补贴资金多、利益关系复杂、监督监管难度大等情况,陇县纪委监委制定印发了《关于深化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专项整治工作方案》,将粮食购销、耕地保护、惠农政策落实作为监督执纪问责重点领域,把专项整治与政治监督、日常监督统筹谋划一体推进。通过实地督导、会议调度、重点抽查等方式,对专项整治开展以来自查自纠、案件查办、建章立制等情况全面核查,对省市巡视巡察反馈问题整改开展“回头看”,运用“室组”联动监督方式督促发改部门强化内部治理,完成了智慧粮库建设,配齐配强国有粮食企业领导班

子,强化职工教育培训,全面提升粮食购销领域治理水平。此外,县纪委监委运用“室组镇”联动模式,统筹县镇村三级力量,对耕地保护、惠农政策落实情况开展专项监督,复查复核涉粮问题线索2条,初核3件,立案2件,党纪政务处分5人。

让粮食领域整改成效“看得见、摸得着、管长远”,是专项整治的“终极目标”。为此,陇县在全面排查整改的基础上,坚持把建章立制作为治本之策,紧盯粮食收购、存储、轮换、销售等关键环节,督促发改、财政、审计、市场监管等部门结合去年以来自查自纠、监督检查和专项巡察发现的47条问题,全面梳理查找风险点和薄弱点,有针对性地制定整改措施,补足短板。截至目前,共修订完善粮食收购

“双随机”检查、储备粮管理、轮换以及国有企业岗位职责、财务管理、节粮减损、智慧监管等方面制度22项,形成以制度约束、以制度管理的良好生态。

与此同时,陇县纪委监委坚持每月初下发工作提示,督促涉粮部门加强对党员干部的教育管理监督,实现监督由“事后问责”向“事前预警”转变。发改、财政、市场监管等涉粮部门和国有粮企及时召开警示教育大会,组织党员干部观看专题警示教育片、学习典型案例通报和中央纪委网站重点涉粮评论、文章等内容,发放警示教育读本,一体谋划和推动以案促改、促治工作,引导党员干部筑牢拒腐防变防线,推动粮食购销领域腐败问题系统治理、长效治理。

金台区纪委监委 走访调研 保秋种

8月10日,金台区纪检监察干部走进金河镇宝丰村黄豆产业园,向种粮户了解秋粮生产管理和种粮补贴政策落实情况。今年以来,金台区纪委监委主动扛稳抓牢主责主业,紧盯粮食安全,聚焦粮食生产、购销和种粮补贴政策落实等关键环节,到田间地头实地走访调研,全面排查涉粮领域廉政风险点,全力守护好粮仓安全。

(淑娟 王生军)



本报讯 今年以来,凤县纪委监委针对农村“三资”管理中存在的突出问题,强监督、严查处,确保农村“三资”用好用足到位。

农村集体资金、资产和资源的监督管理问题,是农村广大干部群众普遍关心的热点、焦点问题,也是基层容易滋生腐败现象的重点领域。凤县纪委监委通过反复调研,发现当前农村“三资”呈现资金数量多、资金名目多、涉及部门多、

凤县纪委监委加强对农村资金监督——

紧盯三资 守好家底

管理环节多、发放方式多的特点,针对这些特点,凤县纪委监委靶向施策,建立“三督三促”监督工作机制,通过全链条、全网格、全清单监督模式,紧盯资金分配、使用、资产管理关键环节,力促资金规范运行、项目效益发挥和干部

作风提升,推动监督具体化、精准化、常态化。

此外,凤县纪委监委聚焦监督首责,整合、统筹、优化各方监督力量,在全县66个村和4个社区建立清风驿站,聘请70名廉政监督员,形成农村“三资”立体化监督网络,确保

“三资”管理使用规范安全高效。开展群众身边腐败和作风问题专项整治,健全统筹协调联动、信息共享公开、线索排查处置、领导包案、追责问责工作机制,督促整改问题38个,立案14件,党纪政务处分11人,推动专项整治落地见效。

麟游县

制定任务清单 加快清廉建设

本报讯 日前,记者从麟游县了解到,为顺利完成今年36个清廉单位的建设任务,麟游县纪委监委制定印发《关于切实发挥监督保障执行作用,制定6个方面183项监督任务“清单”,为全县清廉单位建设制定好“任务书”和“路线图”,有力推进清廉单位加快建设。

清廉单位建设是清廉麟游建设的重要内容。为进一步推动形成以制度建廉、文化养廉的良好示范效应,今年4月,麟游县印发《麟游县清廉单位建设管理办法及考评指标(试行)》,明确今年按照“示范引领、梯次推进、促进规范、全面提升”的原则,在全县建设36个具有麟游特色的清廉单位,推动全县廉洁文化建设再上新台阶。

为确保清廉单位建设

工作推进有力度、落实有强度、成效有深度,麟游县纪委监委制定印发《关于进一步加强清廉麟游建设工作监督推动的通知》,明确6个方面183项监督任务,以清单化、项目化监督方式,着力纠正各镇各部门在思想认识、具体落实上的偏差,推动各镇各部门将清廉单位建设工作与单位中心工作同部署、同落实,进一步细化任务、责任分工、完成时限,形成同频共振、上下联动的工作局面。

“清廉单位建设,建的是特色廉洁文化品牌、基层廉洁文化根基。县纪委监委将紧盯时间节点,强化监督推动,确保各项建设任务落地落实,努力打造一批具有麟游特色的清廉单位。”麟游县纪委监委主要负责人表示。

驻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纪检监察组以监督促监管——

让保障性住房名副其实

本报讯 近日,驻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纪检监察组督促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积极配合市住建部门开展全市保障性住房大排查,对保障房承租人及家庭成员不动产登记情况进行全面摸排,推动公租房专项整治工作走深走实。

公租房是市委、市政府保障低收入群体住有所居的民生工程,公租房隐形变异为福利房,影响整个社会保障领域的分配公平公正。为了让符合要求的群众公平享受公租房,全市保障房专项整治工作开展后,驻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纪检监察组积极督促宝鸡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强化职责定位,聚焦

群众关注的违规承租、转租、转借公共租赁住房问题,全面起底,扎实摸排。

住房保障对象大多为低收入务工人员,工作不规律、休息日不固定。为了让群众少跑路,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尽量利用周末和下班时间开展排查。在时间紧任务重的情况下,市不动产登记中心积极与市住房保障中心对接,制定方案,中心档案管理科调整工作安排,在做好日常大厅查询服务的同时,集中力量,利用周末和下班时间,仅用半个月时间就完成了26193人次住房保障对象的住房信息查询比对工作,有效保障了住建部门专项整治工作的顺利开展。

(本版稿件除署名外由本报记者鲁淑娟采写)

赌博线索牵出受贿案

“本以为是受赌博所累,进来后才醒悟自己早已丢失了底线原则、利欲熏心,病得不轻而不自知……”湖北省黄石市东方山风景区管委会原副主任董青在留置期间忏悔道。

此前,该市下陆区纪委监委收到董青因赌博被公安机关行政拘留处罚的问题线索。与此同时,下陆区委巡察办在政府投资工程项目专项巡察中也发现了董青的一些问题。经综合分析研判,该区分纪委监委决定对董青相关问题立案,并组织精干力量展开审查调查。

调查人员第一次与董青面对面对话时,他只承认参与赌博一事,对其他问题三缄其口,谈话一度陷入僵局。

专案组决定从董青本人财产状况和经手的工程项目入手查明真相。调查人员兵分三路,一组到区房产局及银行查询调取董青及其亲属名下的房产信息、银行交易流水;另一组调取董青在区建设局和长乐公司任职期间经手的工程项目资料,并实地走访业主单位、项目工地,了解项目的真实情况;第三组则对案件相关人员进行询问。

随着调查的深入,长乐

公司经营开发部原部长江某、个体建筑商吴某进入了调查人员的视野,下陆区监委对2人立案调查并采取留置措施。通过与2人深入谈话,并对依法取得的证据资料进行分析,调查人员初步掌握了董青的问题。

“为何江某妻子叶某某的银行卡绑定的是你的手机号码?你经手的污水管网改造、玻璃幕墙等工程项目均由福建某公司中标,最终为何由吴某转包给他人?”调查人员再次找到董青,在出示掌握的证据同时,耐心细致开展思想政治工作,最终董青如实交代了

问题。

原来,董青伙同下属江某大肆违规干预工程招投标、工程款拨付,在工程承揽上以权谋私,与建筑商“官商勾结”、谋取利益。经查,董青收受建筑商贿赂达140余万元,为掩人耳目、规避监督,董青将收受的款项均交由江某保管,并要求江某以其亲属名义办理一张银行卡供其长期使用。

最终,董青因涉嫌严重违纪和职务违法,被下陆区纪委监委给予开除党籍、开除公职处分。2023年8月,因犯受贿罪,董青被判处有期徒刑3年,并处罚金人民币20万元。其余涉案人员均受到相应处理。

(据《中国纪检监察报》)